

第五章 結論與建議

本研究是以桃園縣九十二學年度資優教育評鑑為研究主題，採用問卷調查及訪談方式來進行研究。旨在探討桃園縣九十二學年度資優教育評鑑實施現況與了解參與九十二學年度資優教育評鑑之相關人員（評鑑小組、行政人員、資優班教師）對評鑑之看法與意見，及不同背景變項對「桃園縣九十二學年度之評鑑」及未來規劃評鑑看法的差異性。茲依據第四章研究結果之分析與討論，歸納出研究發現，做結論並提出建議，以供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決策之參考。

第一節 結論

研究結果發現受訪者多數都認同桃園縣資優教育評鑑之相關措施，並提出下列結論：

壹、問卷調查結果的結論

回收問卷數評鑑小組 17 份，回收率為 81%；行政人員回收 37 份，回收率 88%，資優班教師回收 67 份，回收率 84.8%，總回收率為 84.6%。

以下分別從「評鑑規劃與設計」、「評鑑實施與資料分析」、「評鑑報告與結果利用」三個層面說明問卷調查所得結論。

一、評鑑的規劃與設計

(一) 評鑑目的

評鑑小組、行政人員及資優班教師大都認為「桃園縣九十二學年度資優教育評鑑」，達到以下目的：1.能瞭解學校資優班發展的特色；2.能瞭解學校資優教育的現況問題與困難；3.能審視學校自我改進的努力與成效；但認為此次評鑑較無法達到激發行政人員及教師士氣的目的。

對未來資優教育評鑑大都同意以下目的：1.提昇資優班之服務品質；2.有助於強化資優教育督導系統；3.瞭解學校資優教育的現況、問題與困難；4.能促使學校切合資優教育目標；5.有助於引導學校資優教育決策與發展；6.協助資優班教師解決疑難問題並提供改進意見；7.協助學校建立自我評鑑制度。

(二) 資優教育評鑑重點項目

評鑑小組、行政人員及資優班教師大都認同此次評鑑七大項目重點：1.行政與管理；2.鑑定、安置與輔導；3.課程與教學；4.人力資源與研究；5.經費與設備；6.學習成果與辦理特色；7.經費與設備，惟對「經費與設備」同意度較低為 54.8%（低於 60%）。對未來評鑑重點項目，除了上述七項外，對加入「教學環境」此一項目，表示認同。

(三) 主辦單位

評鑑小組、行政人員及資優班教師較認同由教育局（鑑輔會）來主辦資優教育評鑑；對各級中小學（設有資優班）聯合

成立資優教育評鑑小組辦理或各校自己組成自我評鑑小組，教育局不用作評鑑等方式及由各級中小學校（設有資優班）輪流主辦，表示較不認同。

（四）評鑑委員

評鑑小組、行政人員及資優班教師認為此次評鑑，評鑑小組大都具有特教評鑑能力的專家（含實務工作者）組成，並認同評鑑小組具有公正性，認為評鑑小組人數適中且能夠完成評鑑任務，認同評鑑小組於評鑑時全心投入、認真負責。

評鑑小組 行政人員及資優班教師較認同由相關領域學者專家、教育局之行政人員、外縣市之優秀資優班教師等組成評鑑小組。對外縣市之行政人員、特殊教育學者專家及家長團體代表或家長代表參與評鑑小組，表示較不認同。

二、實施與資料分析層面

（一）評鑑方式

填答者最認同的評鑑方式為實地評鑑，較不同意採用不事先通知之實地評鑑。

（二）評鑑週期

評鑑小組、行政人員及資優班教師大致認同資優教育評鑑週期為每二年一次。

（三）當天運作方式

大都認同評鑑程序恰當(簡報 →教學活動及環境設備參觀 →評鑑資料檢閱與相關人員訪談 →綜合座談),惟認為評鑑時間(半天)較無法發現學校的問題。

建議在綜合座談前,加入評鑑小組會議,讓評鑑小組互相討論,以達成共識。

(四) 資料分析

評鑑小組、行政人員及資優班教師認為在評鑑資料處理上,較認同對於涉及學校與教師權益之資料都能審慎處理;但對此次評鑑資料分析能夠清楚描述學校之優缺點、資料解釋能考量學校之情況、資料能統合利用量與質的解釋及能忠實反應資料分析的結果等看法,表示較不認同。

三、報告與結果利用層面

(一) 報告層面

看過此次評鑑報告的人數為 64.1% (評鑑小組 86.7%及行政人員 87.5%及資優班教師 44.6%),評鑑小組及行政人員大都有看過此次評鑑報告,惟資優班教師看過資優評鑑報告者未達半數僅 44.6%。

(二) 評鑑結果應用層面

在評鑑結果處理上,評鑑小組、行政人員與資優班教師都相當認同評鑑績優學校提供成果發表會及獎勵措施對評鑑績優學

校有激勵作用。

在評鑑結果應用上，問卷填答者認同將評鑑結果作為下一次評鑑規劃之參考，及了解資優教育發展方向。較不認同將評鑑結果作為校長辦學績效的依據或獎懲、發放獎金獎勵及補助經費之依據或增減班之參考。

貳、問卷的開放意見及訪談結論

問卷開放意見及訪談結果之詳細結果已於第四章第二節詳述，研究者將受訪者重要看法歸納如下：

一、評鑑規劃

- (一) 邀請多位實務經驗豐富且優良的資優班教師加入評鑑小組，及參與評鑑規劃。
- (二) 建議最好有常設性的評鑑組織，定期到校主動關心學校資優教育發展，並給予輔導。
- (三) 大都認為最好在評鑑前一學期公布評鑑指標。也有人建議一開始設立資優班時，便告知學校評鑑指標，有所依循，才不至於走錯方向。
- (四) 評鑑相關資料，如自評表及學校簡介可先在網路上公布，供評鑑小組先行了解，以節省實地訪視時間。

二、評鑑目的

- (一) 主要是輔導及督導各校資優教育的發展。
- (二) 有人認為評鑑對資優班經營有助益，但也有人持反對意見，認為只是評鑑時間到了，來看一看，並不是長期關心資優教育，對教學而言可有可無。

三、評鑑實施

- (一) 大部分受訪者認為評鑑時間半天，是無法看到學校的問題，鼓勵學校主動提出問題。
- (二) 多數的人認為評鑑週期最好是二年一次，避免次數太多影響正常教學，以及增加學校行政的負荷。
- (三) 自我評鑑，以每學期或每月皆可。外部評鑑太多次會造成行政人員困擾，很可能是為了評鑑而評鑑，祇是應付而已。
- (四) 待新設資優班上到正軌後，才實施評鑑，因為資優班老師大都未具資優教師資格，合格率僅達 12.5%，根本不了解資優教育的方向及目標，讓資優班淪為升學班。

四、評鑑內容

- (一) 指標要簡明易懂方便執行。
- (二) 有人認為此次評鑑指標有符合資優教育，但也有人認為評鑑內容未能完全掌握資優教育問題的核心與重點。
- (四) 要注重實務，要多與學生訪談、與老師交流的時間要再增加。

- (五) 項目過多過細，不要將美術班畫冊列為評鑑重點。
- (六) 評鑑指標要由評鑑小組根據理論與實務來訂定。
- (七) 在相同指標下來評鑑不同類型資優班似乎不甚公平，評鑑應考慮各校的特色及背景。

五、評鑑方式

- (一) 有人建議不要事先告知受評學校，避免表面文章太多。
- (二) 需不定期訪查及追蹤輔導。
- (三) 最好不要使用書面資料來評鑑，評鑑可用抽查方式不要全面性實施，但評鑑前一定要事先通知。

六、評鑑人員

- (一) 評鑑委員遴選很重要，遴選了解現況的教授，及從事資優教育有經驗的老師，老師的特質很重要，想法必須符合時代潮流，避免過時。
- (二) 評鑑委員避免與被評鑑學校有關係。
- (三) 評鑑委員應增加實務經驗老師，行政人員比例較高。
- (四) 評鑑委員中需對各階段資優教育行政及教學要有所了解及接觸。
- (五) 可邀請外縣市資優領域教師加入。

七、評鑑結果處理

- (一) 可將評鑑表現優良學校的相關資料放在網路上，以供他

校參考。

- (二) 評鑑報告公布質與量的結果。
- (三) 獎勵與輔導並進，發放獎勵金補助，勿設定為「經常門」。
- (四) 由績優學校辦理發表會，各校相互交流觀摩。

八、其它相關問題

- (一) 資優班教師合格率偏低，可從師資培育方面檢討，及教育單位應多辦理資優相關研習。。
- (二) 資優教育要有完整的計畫及規劃，可以在資優教育白皮書訂定。

參、受訪者背景對評鑑看法之影響情形

分析「評鑑時角色」、「教育背景」、「服務階段」、「學校所在地區」及「評鑑結果」等變項對「桃園縣九十二學年度桃園縣已實施評鑑看法」之差異，發現「評鑑時角色」部分：評鑑小組對的同意度高於行政人員與資優班教師，行政人員高於資優班教師。「服務階段」部分：服務於高級中學者同意度高於服務於國中、國小者，服務於國小者同意度高於服務於國中者。「教育背景」部分：資優班教師的認同度最低，「學校所在地區」部分：服務於市區或鄉鎮地區者對桃園縣資優教育評鑑相關問題看法差異不大；「評鑑結果」部分：評鑑結果獲獎者的同意度大都高於通過評鑑者。

第二節 建議

壹、對資優教育評鑑的建議

一、對於評鑑方案的建議

綜合文獻探討、問卷及訪談結果，未來桃園縣資優教育評鑑應多考量使用多元的方式進行評鑑。

(一) 評鑑目的：

1. 資優教育品質的持續改善。
2. 績效責任的確保。

(二) 評鑑實施方式

1. 評鑑方式：

- (1) 包括學校自我評鑑、到校實地評鑑及發問卷請老師、行政人員、家長及學生填寫。
- (2) 評鑑人員參與應帶狀而非點狀參與受評學校生活。
- (3) 注重教學實際現場，少看資料。

2. 主辦單位：常設評鑑專責單位

(三) 評鑑週期：至少二年一次不定期資優教育評鑑，視學校前次評鑑結果而定。

(四) 評鑑委員：

1. 增加優秀資優班教師人數，每一類別達 2-3 人。
2. 公開徵求主動願意擔任者，並經評鑑專家訓練後備

用。

(五) 評鑑對象：

1. 桃園縣各教育階段設有資優班之學校，及有辦理資優教育方案學校。
2. 採取抽查方式。
3. 前次評鑑績優學校，祇需做自我評鑑，不需實地訪評。

(六) 評鑑時間：評鑑時間以半天至一天為原則。

(七) 評鑑流程：

1. 簡報
2. 教學活動及環境設備參觀
3. 與相關人員（行政人員、老師、家長及學生）訪談
4. 評鑑委員會議
5. 綜合座談

(八) 評鑑項目：

每次評鑑可選取不同項目來評鑑，不宜每次針對所有項目來評鑑。

(九) 評鑑項目包括：

1. 行政與管理
2. 課程與教學
3. 教學環境
4. 師資與研究
5. 鑑定、安置與輔導
6. 人力資源

7.經費與設備

8.成果與特色

(十) 評鑑結果處理方式

1.廣為宣達評鑑結果，讓相關人員知悉。

2.落實追蹤輔導。

二、對資優教育行政單位的建議

(一)組織專責性的評鑑單位，研究擬定評鑑之客觀標準，統整規劃評鑑的程序、評鑑的時間、彙整評鑑報告、及落實評鑑後的追蹤輔導。

(二)實施資優教育評鑑，應加強理念宣導。評鑑前，應先舉辦說明會，邀請學校行政人員及資優班教師代表參加，透過充分溝通，讓受評學校了解整個評鑑程序、目的或相關的注意事項，正確傳達評鑑的目的是在幫助學校解決問題、改善缺失及引導正向發展。

(三)邀請實務工作者參與評鑑規劃，讓資優班教師能共同參與提出意見，以利評鑑工作之推行。

(四)針對不同類型的資優班，訂定多元化的評鑑方式。

(五)落實評鑑後續追蹤輔導，評鑑報告完成後，才是評鑑高潮的開始，協助學校改進問題，提昇辦學品質。

(六)師資培育問題，期待改善，以提高資優班教師合格率。

三、對於學校行政單位的建議

- (一) 建立學校資優教育自我評鑑機制。
- (二) 了解評鑑的目的及資優教育方向，勇於接納評鑑，提昇服務品質。
- (三) 平時資料建檔，妥善保存並落實移交，以減輕評鑑所產生的壓力。
- (四) 相關公文資訊落實傳達給資優班教師。

四、對資優教育實務工作者建議

- (一) 了解資優教育的目的及方向。
- (二) 調整資優教育評鑑之負面看法。
- (三) 培養蒐集教學過程與學生學習成果資料的檔案管理技術。
- (四) 針對評鑑項目呈現書面資料。

貳、對後續研究的建議

一、研究範圍：

本研究係以桃園縣資優教育評鑑為研究主題，然而資優教育評鑑之實施與發展，各縣市不同，因此未來可針對各縣市之實施情形來做研究。

二、研究方向：

未來資優教育評鑑方案的研究，可有下列方向進行研究

- (1) 資優教育評鑑方案之後設評鑑指標建構。
- (2) 資優教育評鑑指標建構。
- (3) 資優教育評鑑方案之擬定與實施策略。